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5-013），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对本次召开股东大会发出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是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9: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20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9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 1 号)

6、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9、会议出席对象：

(1) 20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审议 201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 201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 7、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审议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审议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审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审议制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5 月 18 日-19 日 9:00—15:30

3、登记地点：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4、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

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采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79
- 2、投票简称：友谊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20 日 9：30-11：30、13：00-15：00
- 4、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输入投票代码 360679。
 -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100.00
1	审议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审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3.00
4	审议 201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审议 201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5.00
6	审议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6.00
7	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8	审议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00
9	审议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10	审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
11	审议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12	审议制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2.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笔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统一投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注意事项

（1）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5 月 19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权益。目前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对于网络投票，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交易系统或互联网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

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广威

电话：0411-82802712 传真：0411-82650892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 1 号公司证券部

2、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4	审议 201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 201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7	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审议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审议制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出席股东大会回执

出席股东大会回执

致：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5 年__月__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大连友谊（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签名：

股东账号：

股东签署：（盖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及复印均有效。